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

2022年度预算

一、单位职能

（一）主要职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对外称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局）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具有事业单位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负责部机关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受部委托承担部机关后勤行政管理工作。

（二）机构情况。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编制范围包含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本级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印刷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幼儿园二个独立核算单位。

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8.4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	9199.71
四、事业收入	8,197.33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5.09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00		
六、其他收入	1,669.63		
本年收入合计	10,575.37	本年支出合计	11,503.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27.00
上年结转	955.28		
收　入　总　计	11,530.65	支　出　总　计	11,530.65

（二）收入总表。

公开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	11,530.65	955.28	698.41	8,197.33	10.00			1,669.63	

（三）支出总表。

公开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85	26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8.85	268.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9	188.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76	80.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0.00	1,8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0.00	1,8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0.00	1,8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99.71	8,272.35	927.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99.71	8,272.35	927.36			
2120103	机关服务	9,199.71	8,272.35	927.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09	23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09	23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15	172.15				
2210202	提租补贴	29.34	29.34				
2210203	购房补贴	33.60	33.60				
合　计		11,503.65	10,576.29	927.3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98.41	一、本年支出	1,653.6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8.4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城乡社区支出	1,336.8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46.36
二、上年结转	955.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5.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653.69	支　出　总　计	1,653.6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56	14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56	142.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4	95.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2	47.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9.49	409.4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9.49	409.49		
2120103	机关服务	409.49	409.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36	146.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36	146.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32	121.32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4	25.04		
合　计		698.41	698.4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1.06	681.06	
30101	基本工资	386.81	386.81	
30102	津贴补贴	30.37	30.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04	95.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52	47.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32	121.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5	17.35	
30302	退休费	17.35	17.35	
合　计		698.41	698.41	

三、2022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2022年收支总预算11530.65万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11530.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98.41万元，占6.06%；事业收入8197.33万元，占71.09%；经营收入10万元，占0.09%；其他收入1669.63万元，占14.48%；上年结转955.28万元，占8.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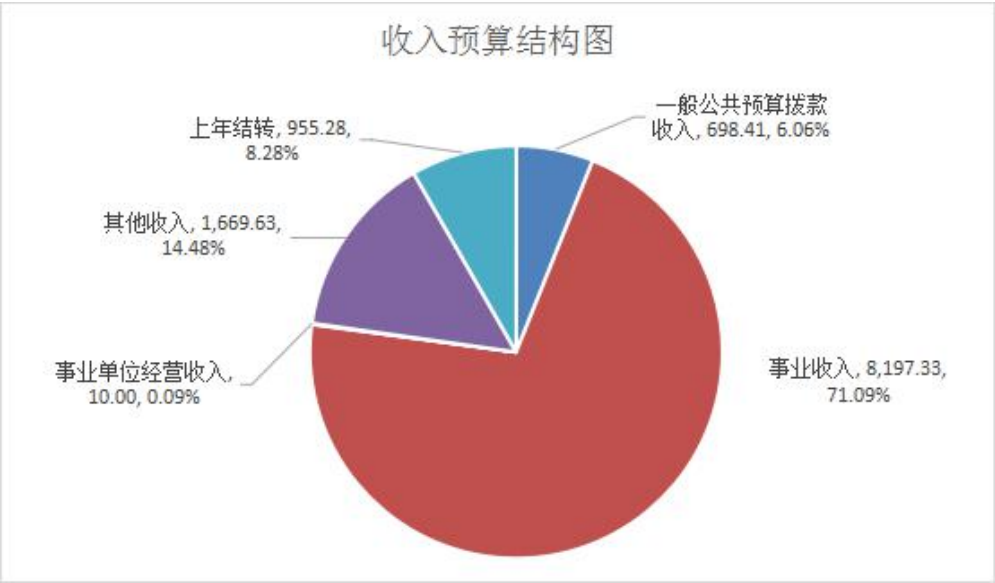

（三）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

11503.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76.29 万元，占 91.94%；项目支出 927.36 万元，占 8.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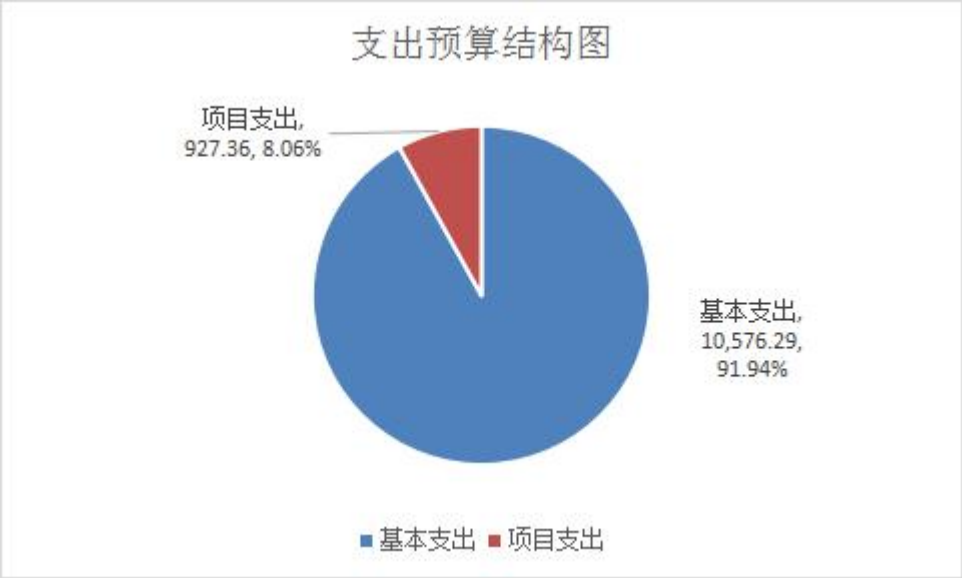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53.6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8.41 万元、上年结转 955.2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4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36.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6.36 万元。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98.41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40.28 万元，增长 25.13%，主要是编制内人员数增加，经费相应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类）支出409.49万元，占58.6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2.56万元，占20.41%；住房保障（类）支出146.36万元，占2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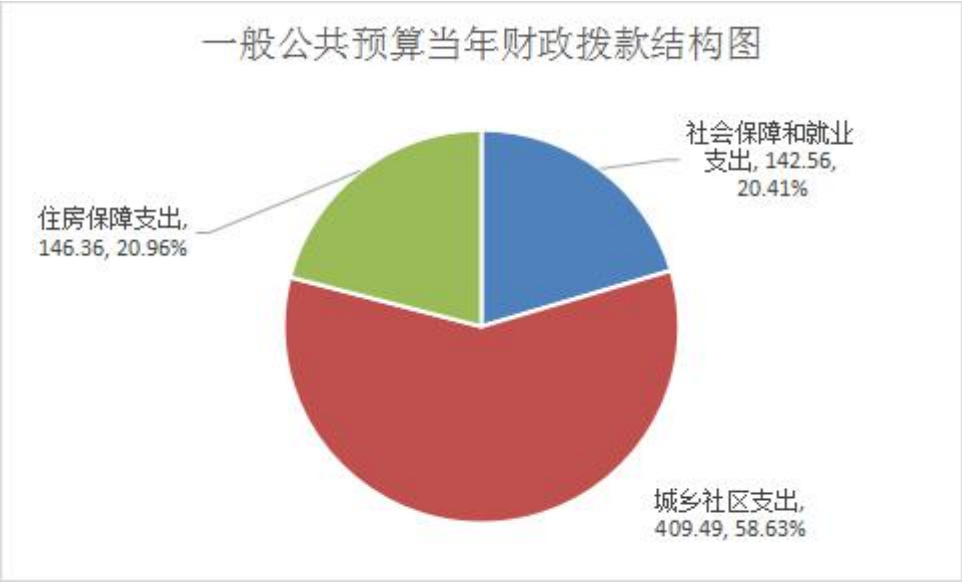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2年预算数409.4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发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95.0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47.5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2年预算数121.3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年预算数25.0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发放。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98.41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职业年金缴纳、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44.30万元。工程927.36万元，服务386.6万元，货物30.34万元。

四、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住房公积金（项）：反映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0.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1.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